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  
號

承辦人：蔡惠霞

電話：(02)7736-6819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社(四)字第11300296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函影本、113年度第1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補助交通住宿及工作費實施計畫 附件一 附件二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函，有關「113年度第1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補助交通費、住宿及工作費實施計畫」一案，請協助轉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113年3月15日原語認字第113000056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

裝

訂

線